附件2-1

申请提高年度考核优秀等次比例审核表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优秀比例  20 % | 单位编制数：(编制本核定事编制数) | |
| 参加考核的事业单位（含工勤）总人数：（去年参加考核人数）此数等于下面1、2、3项总和 | |
| 事业单位编制人数：1  工勤编制人员人数：2  借调到本单位工作的事业编制人数：3 | |
| 按规定提高优秀比例人员构成：（评选出来的这个人是什么性质的编制）此项等于A\B\C项总和  事业单位编制人数：A  工勤编制人员人数：B  借调到本单位工作的事业编制人数：C | |
| 申报理由： | | |
| 申报附件： | | |
|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：  年 月 日 （盖章） | |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审核意见：  年 月 日 （盖章） |
| 备注： | | |